

艺术大楼修缮工程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编号：HD2022-2-010

采购人：海南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7
第三章 工程量清单	23
第四章 图纸	38
第五章 合同条款	39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内容和格式	57
第七章 评审办法	84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艺术大楼修缮工程项目 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海南政府采购网 (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3-02-17 09:10:00(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 HD2022-2-010
2. 项目名称: 艺术大楼修缮工程项目
3.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

序号	标包名称	预算金额(元)	最高限价(元)
1	项目本身	2042084.39 元	2042084.39 元

5. 采购需求:

5.1 建设地点: 海南大学海甸校区。

5.2 主要建设内容为: 铲除艺术楼、音乐厅外墙、内墙、走道、楼梯面层涂料重做面层涂料; 拆除艺术楼、音乐厅屋面至结构层, 重做屋面防水; 铲除艺术厅铁门锈迹, 重涂防锈油漆; 铲除艺术厅散水, 重做散水; 铲除展厅采光板玻璃胶重刷玻璃胶; 铲除展厅采光板玻璃胶重刷玻璃胶等。

6. 采购范围: 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包含的全部内容(具体工程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7.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8. 合同履行期限: 120 日历天。

9. 质量要求: 合格。

10.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房屋建筑业。

2.2 本项目为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参与本次采购的供应商须为本项目确定所属行业的中小企业；

2.3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3.2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或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建市（2020）94号】换发新证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需提供安全生产许可证及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3.3. 拟派的项目经理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注册在本单位同时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提供项目经理注册证及2022年1月至今任意3个月在企业缴纳社保的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及无在建承诺书，提供书面承诺）；

3.4. 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1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或2022年任意一个季度的企业财务报表（含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复印件加盖公章（供应商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按实际成立日期至今提供所有财务报表）；

3.5. 具有履行合同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

3.6.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2年1月至今任意3个月的社保缴纳记录凭证和纳税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成立时间不足的或依法免税的，按实际成立日期至今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需提供加盖公章的声明函）；

3.8. 供应商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没有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没有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

3.9. 供应商须提供投标单位应在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海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完成完成《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登记，并提供网站截图证明；

3.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分包；

3.11.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2-12-30 00:00:00 至 2023-01-06 23:59:59，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

3. 方式：网上下载；

4. 售价：0 元/份。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3 年 02 月 17 日 09:10:00（北京时间）

2. 地点：海口市海秀东路 74 号鸿泰大厦 14 楼开标室 5

五、开启

1. 时间：2023 年 02 月 17 日 09:10:00（北京时间）

2. 地点：海口市海秀东路 74 号鸿泰大厦 14 楼开标室 5

六、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

时间：2023 年 02 月 17 日 09:10:00（北京时间）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八、其他补充事宜

1、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在：中国海南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2、响应供应商按以下步骤进行报名并获取采购文件：（1）网上注册报名：投标人须在海南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中的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平台进行注册；（2）登陆交易平台进行报名并下载采购文件；未按时在系统平台注册报名，均视为无效报名。

3、注意事项：本项目采用电子辅助操作，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海南省政府采购网的通知《海南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全省推广应用的通知》，下载查看操作手册，在使用交易系统遇到问题可致电技术支持：0898-68546705。

九、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海南大学

地 址：海口市美兰区人民大道 58 号

联系方式： 0898-6625177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金水区杨金路中段牛顿国际 A 座 9 楼 982 号

联系方式：13086040332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高工

电 话：1308604033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磋商中所叙述项目工程、货物和服务项目招标。

2、名词解释

2.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竞争性磋商的采购人是**海南大学**。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受采购人的委托依法办理采购事宜的机构。本次竞争性磋商的采购代理机构是**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3 “供应商”系指实名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拟参加竞争性磋商和拟向采购人提供服务的供应商。其职责如下：

2.3.1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错、漏之处提出澄清、说明要求或质疑；

2.3.2 按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2.3.3 派磋商代表递交响应文件，参加磋商活动，对评审小组就响应文件提出的问题进行澄清；“磋商代表”系指在磋商过程中代表提交响应文件单位处理磋商事宜的人员，包括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及取得授权的单位人员；

2.3.4 参加开标会的供应商代表须携带法人代表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身份证；

2.3.5 配合相关职能部门就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的质疑、投诉和举报的处理工作；

2.3.6 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按照合同规定向采购人提供服务；

2.3.7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所规定的其他职责。

2.4 “服务”系指本磋商文件规定服务商须承担的服务以及其他有利于合同履行的承诺和义务。

2.5 磋商小组：是依法组建，负责本次磋商的评审工作的临时性机构。

2.6 实质性响应：是指符合响应文件的所有要求、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不利于项目实施质量效果和服务保障的重大偏离或保留。

2.7 正偏离：是指投标参数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不仅能够满足采购人使用需求，且该参数超出采购人对该项指标的要求。

2.8 负偏离：是指投标参数不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或不能（不完全）满足采购人提出的对该参数的需求，或该参数指标在该领域处于低下水平。

2.9 符合（无偏离）：是指投标参数符合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且能够满足采购人对该项参数要求。

2.10 日期、天数、时间：无特别说明时是指公历日及北京时间。

3、合格的供应商

3.1 有能力按照本磋商文件规定的要求交付货物和服务的供应商。

3.2 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具备本磋商文件第一章“供应商资格要求”规定的条件。

3.3 供应商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有关法律、法规。

4、投标费用

无论磋商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均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5、法律适用

本次磋商活动及由本次磋商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制约和保护。

6、磋商文件的约束力

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磋商，即被认为接受了本磋商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

二、磋商文件

7、磋商文件的组成

7.1 磋商文件由六部分组成，包括：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招标工程量清单

第四章 图纸（另附）

第五章 合同条款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内容和格式

第七章 评审办法

请仔细检查磋商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7.2 供应商被视为充分熟悉本采购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磋商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7.3 供应商必须详阅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供应商若未按磋商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磋商响应文件，将有可能导致其磋商响应文件被拒绝接受，

所造成的负面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8、磋商文件的澄清

供应商在收到磋商文件后，若有疑问需要澄清，应于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书面文字、传真等）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同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答复内容（包括所提问题，但不包括问题来源）分发给所有获取了同一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9、磋商文件的更正或补充

9.1 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通知的方式修改磋商文件。修改通知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起同等约束作用。

9.2 当磋商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采购代理机构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为准。

9.3 为使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按磋商文件的更正要求修正磋商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决定推迟磋商截止日期和开标时间，并将此变更书面通知所有获取了同一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三、磋商响应文件

10、磋商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

10.1 磋商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之间的所有书面往来都应用简体中文书写。

10.2 供应商已印刷好的资料如产品样本、说明书等（即产品彩页）可以用其他语言，但其中要点应附有中文译文。在解释磋商响应文件时，以译文为准。所投设备的名称必须采用规范的中英文名称，如提供的设备名称与磋商文件不一致时，供应商必须做出澄清，成交后签订的合同与相关票据等也必须与设备的规范名称一致。

10.3 除在磋商文件第五章中另有规定外，度量衡单位应使用国际单位制。

11、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磋商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磋商响应文件内容和格式”要求编制并经法人代表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如未按要求签字或盖章的磋商响应文件，则按无效响应处理。

12、投标报价

12.1 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以二次报价、综合评标的方式进行，磋商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为第一次报价。评定以磋商后最终总报价人民币大写为准。总报价书写有误，无法确认报价的，取消磋商资格；

12.2 如采购需求没有实质性变化，各供应商的报价可逐次降低；

12.3 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做为磋商基准价。

12.5 报价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

12.5 供应商为中小微企业（含联合体）的情况：

12.5.1 中小微企业的认定标准：

1)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提供或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2) 本规定所称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3)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有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小型、微型、中型企业提供有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微企业。

12.5.2 具体评审价说明：（注：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供应商为小微企业，货物、服务项目评审价=投标报价*0.90；工程项目评审价=投标报价*0.97；12.5.3 供应商为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规定的中小微企业（含联合体）的，必须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格式见财库〔2020〕46号），否则无效。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相应的法定性证明材料。如有虚假骗取政策性加分，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按照本文件第五章的格式填写声明函并装订在响应文件中）

12.5.4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房屋建筑业。（具体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13、磋商保证金【响应《海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的通知》，故本项目不收取投标（响应）保证金】

13.1 磋商保证金是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必要条件，每个参与响应的供应商应缴纳¥0元（0元整）。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为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并备注项目名称（可简写）或项目编号及用途。

13.2 磋商保证金缴纳形式：银行转账、银行保函、电子保函、建设工程投标保证金支付等。

开 户 名：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账 号：41001523099059662800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经三路支行

13.3 保证金退还：成交结果公告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成交单位投标保证金，成交单位投标保证金退还时间为自签订施工合同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13.4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的；
- 2) 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
- 3) 成交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未能签订合同或未按规定提供履约保证金的；
- 4) 供应商提供虚假响应文件或虚假补充文件的；
- 5) 供应商有串标、围标的行为；
- 6) 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违反采购文件规定，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7) 成交供应商收到确认成交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主动放弃成交的；
- 8) 有其它违反法律、法规、规章行为，经采购监管部门查实的。

13.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4、投标有效期

14.1 投标有效期为从开标截止之日起计算的六十日内，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4.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供应商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而放弃投标，磋商保证金将尽快无息退还。同意这一要求的供应商，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磋商响应文件，但须相应延长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受投标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15、磋商响应文件的数量、签署及形式

15.1 响应文件一式叁份（正本一份，副本贰份），固定装订（注：胶装）。

15.2 响应文件须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执行，每份响应文件均须在封面上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正本”和“副本”之间如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15.3 响应文件正本中，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响应文件的正本须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和加盖供应商公章。

15.4 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或打印，字迹应易于辨认并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响应文件中应附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

15.5 电子版响应文件为U盘一份，电子响应文件须提供与纸质版响应文件完全一致的PDF版文件（含签字、盖章等）。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6、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6.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密封在一个专用袋（箱）中；电子版响应文件、投标响应函及报价一览表密封在一个专用袋（箱）中，共密封为2个专用袋（箱），并在专用袋（箱）上标明“响应文件”、“电子版响应文件、投标响应函及报价一览表”字样，封口处应加盖公章。封皮上均应写明：

致：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艺术大楼修缮工程项目

项目编号：HD2022-2-010

标包名称：项目本身

注明：“请勿在开启时间之前启封”

供应商名称

16.2 响应文件未按上述规定书写标记和密封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对响应文件被错放或先期启封负责。

17、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7.1 供应商须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磋商响应文件送达磋商文件上规定的地点。

17.2 若采购代理机构推迟了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应以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17.3 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

18、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8.1 供应商在提交磋商响应文件后可对其进行修改或撤回，但必须使采购代理机构在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收到该修改的书面内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该书面文件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

18.2 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文件应按第 16 条规定签署，正、副本同一密封，并按第 16 条规定标记，还须注明“修改磋商响应文件”和“开标前不得启封”字样。修改文件须在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地点。上述补充或修改若涉及磋商响应报价，必须注明“最终唯一报价”字样，否则将视为有选择的报价。

18.3 供应商不得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修改磋商响应文件。

18.4 供应商不得在投标截止时间起至投标有效期满前撤回磋商响应文件。

五、评标步骤和要求

19、组建磋商小组

采购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本磋商文件的规定，结合本磋商项目的特点组建磋商小组委员会，对具备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本项目磋商小组委员会由 3 人组成，其中经济、技术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0、初步性审查

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磋商供应商在磋商时密封递交的全部资质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磋商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

资格性审查：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从磋商文件“第一章供应商资格要求”所列各项资格证明材料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第七章评审办法附表 1《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从磋商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第七章评审办法附表 2《符合性审查表》

是否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内容，磋商小组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供应商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

21、响应的澄清

21.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并由磋商小组专家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1.2 响应人必须按照磋商小组通知的内容和时间做出书面答复，该答复经法定代表人或响应人代表的签字认可，将作为响应文件内容的一部分。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响应人拒不按照要求对响应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磋商小组可拒绝该响应。

21.3 如磋商小组一致认为某个响应人的报价存在明显不合理，有低于成本价或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行的可能，影响公平竞争时，磋商小组有权决定是否通知响应人限期进行书面解释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成本分析说明、包括进货渠道单据、财务费用、管理费用等具体证明内容）。若已要求，而该响应人在规定期限内未做出解释、作出的解释不合理或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磋商小组可拒绝该响应。

22、对响应文件的详细评审

22.1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2.2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2.3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

22.4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2.5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评审标准中的分值设置应当与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相对应。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22.6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22.7 综合评分法货物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即权值)为 30%至 60%，服务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即权值)为 10%至 30%。采购项目中含不同采购对象的，以占项目资金比例最高的采购对象确定其项目属性。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号)第三条第三项的规定和执行统一价格标准的项目，其价格不列为评分因素。有特殊情况需要在上述规定范围外设定价格分权重的，应当经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审核同意。

22.8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价格权值×100%。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进行价格评分（见磋商文件“第二章供应商须知”12.5条规定）。

22.9 项目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最后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22.10 磋商小组只对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进行评价和比较；评审应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具体评审原则、方法和成交条件详见磋商文件第六章“评标标准和评标办法”。

23、确定成交人

23.1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23.2 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

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23.3 采购人根据磋商小组评审确定排名第一的候选人为成交人并向其授予合同。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号)第二十八条规定的原则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3.4 采购人也可授权磋商小组按本条规定直接确定成交人。

23.5 除资格性检查认定错误、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分评分不一致、经磋商小组一致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情形外，采购人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采购人发现磋商小组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评审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并同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23.6 采购人不得通过对样品进行检测、对供应商进行考察等方式改变评审结果。

24、评标过程保密

24.1 响应截止时间之后，直到授予响应人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响应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均不向响应人或其他与评标无关的人员透露。

24.2 在评标期间，响应人企图影响采购人或磋商小组的任何活动，将导致响应被拒绝，并由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4.3 评审专家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的，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评审专家在评审过程中受到非法干涉的，应当及时向财政、监察等部门举报。

25、关于响应人瑕疵滞后发现的处理规则：

25.1 无论基于何种原因，各项应作拒绝处理的情形即便未被及时发现而使该响应人进入初审、详细评审或其它后续程序，包括已经签约的情形，一旦该响应人被拒绝或该响应人的此前评议结果被取消，其现有的位置将被其他响应人依序替代，相关的一切损失均由该响应人承担。

25.2 但若已经超过质疑期限而没有被发现且已经签署了相关的合同，之后才发现存在上述情形，经采购人再行审查认为其在技术、必要资质等方面并不存在问题而仅属于商务方面存在瑕疵的问题，且若一旦取消该响应人的此前评议结果或采取类似的处理措施将对本次采购更为不利的情形除外，该等情形包括：一旦予以拒绝或采取类似的处理

措施将使本次采购的成本大幅上升、延误期限以至可能给采购人造成较大损失、采购人或主要用户出具明确要求维持既定结果的书面意见等。

25.3 在上述考虑维持结果的情形下,采购人有权要求该存在瑕疵的响应人提供特别担保金用以承担可能产生的赔偿责任,若其拒绝提供该等担保或实际提供的担保金额不足要求金额,采购人有权并且应当决定取消该响应人的此前评议结果或采取类似的处理措施。

26、采购项目废标

26.1 在评标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对采购项目予以废标: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号)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2家的。采购项目废标后,磋商小组作出书面报告。

26.2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26.3 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原因通知所有响应人。

26.4 根据财库〔2015〕124号《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1家的,采购人(项目实施机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共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六、授标及签约

27、定标原则

27.1 磋商小组将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审,根据评审办法推荐出3名为成交候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采购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并向其授予合同。排名第一有成交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号)第二十八条规定的原则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7.2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指定的网站上公示成交结果。

28、质疑处理

28.1 供应商认为磋商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属名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超过7个工作日、非书面形式以及匿名的质疑将不予受理。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8.2 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事实的确切来源,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或举证不全查无实据被驳回次数在一年内达三次以上,将纳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8.3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29、成交通知

29.1 定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将定标结果通知所有的供应商,并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29.2 成交人收到成交通知书后,须立即以书面形式回复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成交通知书已收到,并同意接受(若到采购代理机构领取则无需回复)。

29.3 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0、签订合同

30.1 成交人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成交合同,否则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供应商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30.2 磋商文件、成交人的磋商响应文件及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31、知识产权

供应商必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供应商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32、其它

32.1 本项目不召开答疑

32.2 成交单位须在成交后三日内提供最后报价对应的投标报价文件。

附件：项目管理机构主要管理人员数量配备

（一）市政工程

工程类别 (工程合同价：万元)		施工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 配备标准		施工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配备标准					
		项目 负责人	技术 负责人	施 工 员	安 全 员	质 量 员	劳 资 专 管 员	资 料 员	小 计
市政工程	工程合同价≤5000 万元	1	1	1	1	1	1	1☆	7
	5000 万元<工程合同价≤1 亿元	1	1	2	2	1	1	1☆	9
	工程合同价>1 亿元	1	1	3	3	1	1	1	12

备注：

1. 造价低于 1000 万元的工程，岗位人员总人数可减少至 3 人，即项目负责人 1 人、施工员 1 人、安全员 1 人。其他岗位可兼任。
2. 城市桥梁、地下交通中的隧道工程、轻轨交通中的桥涵工程，应适当增加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人数。
3. 资料员可以由其他岗位人员兼任。
4. 工程合同价在 1 亿元以上时，每增加 5000 万元，施工员、安全员、质量员各增加 1 人，并按 1.5 亿、2.5 亿、4 亿、6.5 亿等相邻数据相加的类推方式确定步距计算增加关键岗位人员，每步距各增加 1 人，超过 50%按一个步距计算。
5. 小计为项目班子关键岗位人员配备数量，表中所列人员配备数量为总承包项目部人员。
6. 工程实施工程总承包的，在此基础上配备施工项目负责人、设计现场负责人以及其他管理人员，组建工程总承包项目部。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符合条件的可同时担任施工项目负责人。
7. 此标准为关键岗位人员最低配备标准。当安全员为 2 人及以上时，其中一名安全员参与机械起重设备安全管理；安全员为 1 人时，企业须配备专职或兼职机械管理人员。
8. 对于复杂的体育场所、综合性工程以及工期较紧、多班施工作业工程，在以上配备标准基础上应适当增加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人数。
9. 施工项目部其他岗位人员由投标单位自主配备，兼职人员应具有兼任岗位的岗位资格证书。
10. 岗位资格证书应当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证书为准。

(二) 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类别 (规模标准 m ²)		施工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配备标准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施工员	安全员	质量员	劳资专管员	资料员	小计
房屋建筑工程	建筑面积≤10000m ²	1	1	1	1	1	1	1☆	7
	10000m ² < 建筑面积≤30000m ²	1	1	1	2	1	1	1☆	8
	30000m ² < 建筑面积≤50000m ²	1	1	2	2	1	1	1☆	9
	建筑面积>50000m ²	1	1	3	3	2	1	1	12

备注:

1. 建筑面积<3000 平方米的工程、建筑面积<1 万平方米的二次装修工程，岗位人员总人数可减少至 3 人，即项目负责人 1 人、施工员 1 人、安全员 1 人，其他岗位可兼任。
2. 建筑面积<5000 平方米的工程，施工员职责可由技术负责人兼任。
3. 资料员可以由其他岗位人员兼任。
4. 工业、民用与公共建筑每增加 5 万平方米，施工员、安全员、质量员应各增加 1 人，并按 5 万、10 万、15 万、25 万、40 万等相邻数据相加的类推方式确定步距计算增加关键岗位人员，每步距各增加 1 人，超过 50%按一个步距计算。
5. 住宅小区或其他建筑群体工程和单栋高度 150m 及以上的超高层工程每增加 10 万平方米，施工员、安全员、质量员应各增加 1 人；并按 5 万、10 万、15 万、25 万、40 万等相邻数据相加的类推方式计算增加关键岗位人员，每步距各增加 1 人，超过 50%按一个步距计算。
6. 小计为项目班子关键岗位人员配备数量，表中所列人员配备数量为总承包项目部人员。
7. 此标准为关键岗位人员最低配备标准。当安全员为 2 人及以上时，其中一名安全员参与机械起重设备安全管理；安全员为 1 人时，企业须配备专职或兼职机械管理人员。
8. 对于复杂的体育场所、综合性工程以及工期较紧、多班施工作业的工程，在以上配备标准基础上应适当增加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人数。
9. 施工项目部其他岗位人员由投标单位自主配备，兼职人员应具有兼任岗位的岗位资格证书。
10. 关键岗位人员持有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或认可的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证书，其证书应能通过住房城乡建设行业从业人员培训管理信息系统 (<http://admin.zhujianpeixun.com/>) 查询其真伪，或提供由相关政府主管部门(或其认可的机构)出具的证书真实性证明。

(三) 专业工程

工程类别 (工程合同价: 万元)		施工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配备标准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施工员	安全员	资料员	小计
专业工程	工程合同价≤1200 万元	1	1	1	1	1☆	5
	1200 万元<工程合同价≤3000 万元	1	1	1	2	1☆	6
	工程合同价>3000 万元	1	1	2	2	1	7

备注:

- 3000 万元以上工程, 每增加 2000 万元, 施工员、安全员、质量员各增加 1 人, 并按 5000 万、8000 万、1.3 亿等相邻数据相加的类推方式确定步距计算增加关键岗位人员, 每步距各增加 1 人, 超过 50%按一个步距计算。
- 小计为项目班子关岗位人员配备数量, 表中所列人员配备数量为总承包项目部人员, 兼任的岗位用☆表示, 兼职人员应具有兼任岗位的岗位资格证书。
- 此标准为关键岗位人员最低配备标准。当安全员为 2 人及以上时, 其中一名安全员参与机械起重设备安全管理; 安全员为 1 人时, 企业须配备专职或兼职机械管理人员。
- 对于复杂的综合性工程以及工期较紧、多班施工作业工程, 在以上配备标准基础上应适当增加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人数。
- 施工项目部其他岗位人员由投标单位自主配备。
- 岗位资格证书应当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证书为准。
- 绿化种植工程专业招标时, 拟派项目负责人应具有在本省行政区域内承担过招标项目类似工程业绩。

第三章 工程量清单

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

一、工程量清单编制依据

1.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以下简称“清单计价规范”）。
2. 海南省建设厅建设标准定额站管理文件。
3. 广东建筑艺术设计院有限公司设计的施工图。
4. 有关的技术标准、规范和安全管理规定等。

二、工程概况

本工程为二次改造装修，由于年久失修房子内外墙老化破损、门窗破损、屋顶漏水、建筑铁构件生锈、木质亭子表面漆脱落、音乐厅凳子松弛部分空调架子生锈、室外散水、暗沟堵塞盖板破损以及音乐厅各出入口雨棚老化生锈等都为本次改造内容，详细改造位置详见各层平面图。

三、清单填写须知

1. 工程量清单计价应包括按招标文件规定，完成工程量清单所列项目的全部费用，包括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和规费、税金。

2. 工程量清单采用综合单价计价。

3.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的综合单价的构成为清单计价规范附录中相应细目的工程内容，投标人应根据各自的施工组织设计和方案编制综合单价，应包括按合同约定及规范要求完成该项工程所需的劳务、材料、机械、检验、缺陷修复、管理、保险（工程一切险和第三方责任险除外）、利润等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

4. 措施项目清单（不含安全文明施工费）费率由投标单位在报价中自行考虑，但不应超过2015年版《海南省装饰装修工程综合定额》计费标准。本工程建安工程费中的措施项目包括夜间施工费、冬季施工费、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施工降排水、临时保护设施、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等项目，安全文明施工费不作为投标竞争性费用，另行计算。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与清单计价规范所列清单项目不一致时，投标报价时应慎重考虑。未列入的措施项目在投标报价时计入相应的工程量清单单价和合价中，在竣工结算中不予另行计取。

5. 本工程量清单中所列工程数量为估算数量，不作为最后支付的依据，仅作为投标的共同基础，其项目、数量投标人不得修改和增删。

6. 工程量清单中列明的所有需要填报的单价和合价，投标人均应填报，未填报的单价和合价，视为此项费用已包含在工程量清单的其他单价和合价中。

7. 清单给出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仅部分选列，投标人应根据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现场踏勘

的情况、施工组织设计的措施方案和企业自身的情况，并应充分考虑到本工程工期紧、质量要求高等特点，精心组织施工等所有情况，自行考虑在《措施项目清单》其他项目报价中，中标后不调整；该清单项目的报价应包括投标人为完成该招标工程所发生的所有措施费用，投标人不得低于成本报价且在施工过程中不得以各种理由增加措施费，该部分费用由投标人固定承包。

8. 工程量清单报价格式严格执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或本工程清单给出的格式，工程量清单统一计价格式，不得遗漏。

四、投标报价

本工程投标报价采用的币种为人民币，按金额报价。

五、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

1. 本工程量清单内容有：铲除艺术楼、音乐厅外墙、内墙、走道、楼梯面层涂料重做面层涂料；拆除艺术楼、音乐厅屋面至结构层，重做屋面防水；铲除艺术厅铁门锈迹，重涂防锈油漆；铲除艺术厅散水，重做散水；铲除展厅采光板玻璃胶重刷玻璃胶；铲除展厅采光板玻璃胶重刷玻璃胶等，工程量按《建设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 50500-2013）计算规则计算。本工程量清单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一经中标且签定合同，即成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 工程量清单应与投标须知、合同条件、《建设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 50500-2013）、技术规范和图纸结合在一起使用。若图纸要求不明确的地方，应以工程量清单各项要求为依据报价。

3. 工程量清单中所列的工程数量是依据设计施工图纸计算，本工程量清单仅作为投标报价的基础，不能作为最终结算与支付工程价款的依据。实际支付应按施工合同《专用条款》中的有关工程价款结算条款执行，若合同中无关于价款结算的条款，则按完成并经工程师认可的工程量，按工程量清单的综合单价计算支付金额。

4. 除非合同另有约定外，报价的工程量清单所报的单价和价格，应包括完成一个规定计量单位的项目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施工机械使用费和企业管理费与利润以及合同中约定的或包含所有一切风险、义务和责任。

5. 单价和价格均用人民币报价。

6. 无论工程量是否已经给定，在已报价的工程量清单中（工程报价）应逐项填写单价或价格，对于承包商未填写单价和价格的项目，其费用将视为已包括在工程量清单中其他类目，其费用将视为已包括在工程量中的其他项目的单价或价格之中。

7. 符合规定的全部费用都应包括在报价的工程量清单（工程量报价表）所列各项类目中，工程量清单中未列出的类目，且投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出，其费用应视为已包括在其他类目的单价或价格中。

8. 工程量清单及其计价格式的任何内容不得随意删除或涂改；工程量清单及其计价格式的

首末页均需投标方签字。

9. 工程质量应达到合格工程。

10. 投标人除在清单上填写价格外，还应单独提供“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单价分析表”电子版。

11. 投标人投标时工程量清单报价、单价分析及工程项目总价必须一致。

12. 本工程所用到的建筑材料等均应用合格产品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六、安全文明施工费

1. 控制扬尘污染

此项内容包括根据本合同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及海口市住建局规定采取控制扬尘污染措施，如施工场地砂石化、主要道路硬化、现场绿化、保持清洁、土方覆盖、进出场的车辆冲洗、建材遮盖存放、防止水土流失、控制扬尘、降低施工噪音、合理排污和防止施工现场周边环境因施工造成污染等环境保护要求而采取的措施所发生的费用。

2. 文明施工

此项内容包括根据本合同通用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及交通部门规定在施工期间维护施工区域周边公共服务实施（包括因施工必须的局部破除和竣工后的恢复）、防止或降低因施工对周边公共交通、公众生活带来任何妨碍而采取的的必要措施而发生的费用。

3. 安全措施

此项内容包括根据本合同通用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及海口市住建局规定在施工期间为保证安全施工所采取必要的安全措施，如警示标识、场内外安全防护设施及用具、消防器材、临时急救站等安全设施的设置，并保证在施工期间正常发挥作用的管理维护作用。

4. 临时设施

此项内容包括根据本合同通用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及海口市住建局规定在施工期间投标人为进行本合同内容施工所必须的生活和生产用临时设施费用。包括临时电源、围墙、临时宿舍、文化福利公用事业房屋、临时厕所、临时构筑物、仓库、办公室、加工厂、塔式起重机基础、小型临时设施以及工地范围内的现场施工道路、水、电管线，其费用应包括临时设施的搭设、租赁、摊铺、维护、拆除及清场等费用。

5. 夜间、冬雨季施工

施工单位在夜间施工条件下，所发生的必要的夜间的工效差、夜餐费、夜间施工照明灯具摊销及照明用电等费用。雨季施工费是包括在雨季施工期间所采取的防雨措施所发生的费用。冬季施工费不适用于本工程所在地，不予考虑此项费用。

6. 二次搬运

根据现场实际情况，本项目二次搬运投标单位自行考虑报价。

7. 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

此项费用是指用于本合同工程施工的大型施工机械整体或分体自停放场地运至工地运输转移费用，以及机械在工地进行安装、拆卸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具费。

8. 施工降、排水

此项费用是指用于本工程施工过程中，为完成项目实体所采取的相应技术措施费用，包括安装、拆卸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具费。

9. 临时保护设施

此项费用是指用于本工程施工过程中，隔离施工区域所需必要的临时围挡的搭建、拆除、材料摊铺所发生的费用。

10.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此项费用是指在竣工验收前，为已完工程及设备进行保护所采取的措施费用。一般的成品保护费用（施工工序交接期间的成品保护）应列入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中。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 投标人投标报价时应依据工程量清单、施工图纸、施工现场实际情况（投标人已经充分了解施工现场所能提供的施工作业面、地下管线可能造成的工作难度、以及周边建筑物、构筑物的保护和需要提供的必要通道等）、当地气候条件，结合投标人自身技术和管理水平、经营状况、机械配备以及编制的施工组织设计和招标文件的有关要求，参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发布的计价定额或企业定额以及本说明自主编制确定。

2. 本工程中砼采用商品砼。无论商品砼采用何种泵送方式，其综合单价不作调整。投标人在满足本招标项目工期、文明施工和工程质量的前提下报价。

3. 钢结构构件制安无论采用现场制作或施工企业附属加工厂制作或采购专业工厂加工的成品构件，均由施工单位自行考虑编入投标报价，其综合单价不作调整，构件运输费不再另列清单项计价。

4. 若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和措施项目清单中以“项”为单位的项目，施工过程中不论该项目中包括的工作量和工作内容是否变化，该综合单价均不作调整。

5.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表中砼模板及支架的费用含安装、拆除、清理、刷润滑剂、维修、运输、损耗等，其模板可为钢模、木模、砖胎膜、清水模板等综合使用，不论施工措施采用何种模板及支撑均按清单价计价不作调整。

6. 规费和税金应按国家或省级、行业建设主管部门的规定计算，不得作为竞争性费用。

(清-表4)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海南大学艺术大楼修缮工程项目 标段：海南大学艺术大楼修缮工程项目 第 1 页 共 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整个项目						
		艺术楼						
		拆除部分						
1	011604002001	立面抹灰层拆除	1. 拆除外墙面裂缝处上下200mm处基层	m2	50			
2	011608002002	铲除涂料面	1. 铲除部位名称:外墙	m2	7340.93			
3	011608002001	铲除涂料面	1. 铲除部位名称:内墙	m2	1279.66			
4	011608002003	铲除涂料面	1. 铲除部位名称:天棚	m2	961.5			
5	011610002001	金属门拆除	1. 洞口尺寸:0.9m*2.1m	樘	30			
6	011610002002	金属门拆除	1. 洞口尺寸:4m*4m	樘	2			
7	011608001001	铲除油漆面	1. 铲除部位:木地板	m2	150			
8	011606001001	楼地面饰面拆除	1. 拆除部位:木地板	m2	2			
9	011607001001	屋面刚性层拆除	1. SGK防水型隔热板 2. 25厚1:4干硬性水泥砂浆结合层 3. C15细石混凝土找坡,最薄处30厚(内配Φ4@100双向钢筋网) 4. 3厚双组份聚氨酯防水涂料	m2	1789.73			
10	01B001	艺术大楼门厅字体拆除	1. 字母拆除(字4个,字母29个) 2. 字体大小为80cm*80cm,字母大小为20cm*20cm,材质均为铝合金	项	1			
11	010103002001	垃圾外运	1. 废弃料品种:拆除垃圾外运 2. 运距:运距由投标人自行考虑	m3	165.79			
		新建部分						
		楼地面装饰工程						
12	011104002001	竹、木(复合)地板	1. 新铺拆除部分木地板 2. 选用颜色、规格需与原地板一致	m2	2			
		墙、柱面装饰						
13	011201001001	墙面一般抹灰	1. 部位:外墙	m2	50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清-表4)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海南大学艺术大楼修缮工程项目		标段：海南大学艺术大楼修缮工程项目		第 2 页 共 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2. 处理基层，挂钢丝网防裂 3. 15厚1:3水泥砂浆 4. 5厚干粉类聚合物水泥防水砂浆，中间压入一层耐碱玻璃纤维网布					
		屋面工程						
		艺术厅天面						
14	010901002001	型材屋面	1. 新增75厚彩钢夹芯板，结构胶粘合，芯材为A级材料	m2	439.44			
15	010901003001	采光板屋面	1. 铲除屋顶采光板周围玻璃胶，沿采光窗及彩钢板周围重涂两道玻璃胶	m2	16.8			
		房间屋面及内走廊屋面做法						
16	010902003002	屋面刚性层	1. 清理基层 2. 30厚(最薄处)LC5.0，轻骨混凝土找3%坡找平 3. 20厚1: 2.5水泥砂浆找平层 4. 20厚1: 2.5水泥砂浆	m2	1362.84			
17	011001001005	保温隔热屋面	1. 40厚挤塑聚苯乙烯泡沫板铺平	m2	1362.84			
18	010902001002	屋面卷材防水	1. 0.4厚聚乙烯膜 2. 3厚高聚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m2	1495.71			
19	010902008002	屋面分格缝	1. 20厚1: 2.5水泥砂浆面层做分格缝，分格面积1m2	m	2123.23			
		楼梯，外走廊屋面做法						
20	010902003003	屋面刚性层	1. 清理基层 2. 30厚(最薄处)LC5.0，轻骨混凝土找3%坡找平 3. 20厚1: 2.5水泥砂浆找平层 4. 20厚1: 2.5水泥砂浆	m2	426.89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清-表4)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海南大学艺术大楼修缮工程项目
 标段：海南大学艺术大楼修缮工程项目
 第 3 页 共 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21	010902001003	屋面卷材防水	1. 0.4厚聚乙烯膜 2. 3厚高聚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m ²	502.07			
22	010902008001	屋面分格缝	1. 20厚1:2.5水泥砂浆面层做分格缝，分格面积1m ²	m	892.9			
		门窗工程						
23	010802001001	金属(塑钢)门	1. 门代号及洞口尺寸：铁门0.9m*2.1m 2. 含门锁、五金等配件	m ²	56.7			
24	010802002001	彩板门	1. 门代号及洞口尺寸：4m*4m 2. 含门锁、五金等配件	m ²	32			
25	010807001001	金属(塑钢、断桥)窗	1. 90系列粉末喷涂铝合金推拉窗 2. 壁厚1.4mm，配中空玻璃	m ²	30			
		油漆、涂料工程						
26	011401002001	金属门油漆	1. 门类型：铁门 2. 门代号及洞口尺寸：0.9m*2.1m 3. 手工除锈清理，砂纸打磨 4. 刷丙苯乳胶金属底漆二遍厚25~35um 5. 局部刮丙苯乳胶腻子磨光 6. 第一遍满刮丙苯乳胶腻子，刷第一遍醇酸磁漆 7. 复补丙苯乳胶腻子，刷第二遍醇酸磁漆 8. 刷第三遍醇酸磁漆 9. 刷白色防锈面漆	m ²	189			
27	011407001002	墙面喷刷涂料	1. 基层类型：抹灰面 2. 喷刷涂料部位：外墙 3. 基层清扫 4. 满刮腻子两遍 5. 面刷真石漆二遍	m ²	7340.93			
28	011407001001	墙面喷刷涂料	1. 基层类型：抹灰面 2. 喷刷涂料部位：内墙 3. 基层清扫	m ²	4265.53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清-表4)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海南大学艺术大楼修缮工程项目
 标段：海南大学艺术大楼修缮工程项目
 第 4 页 共 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4. 满刮腻子两遍 5. 白色涂料两道饰面，涂料为A级材料					
29	011407002001	天棚喷刷涂料	1. 基层类型:抹灰面 2. 喷刷涂料部位:天棚 3. 基层清扫 4. 满刮腻子两遍 5. 白色涂料两道饰面，涂料为A级材料	m2	3204.99			
30	011404014001	木地板油漆	1. 木地板防腐油漆底油一遍，酚醛调和漆三遍	m2	150			
		其它						
31	011506003001	玻璃雨篷	1. 玻璃雨篷固定方式:焊接 2. 龙骨材料种类、规格、中距:T型钢、Φ50钢管 3. 玻璃材料品种、规格:8+0.76+8夹胶安全玻璃 4. 部位:艺术楼天面,具体位置详见艺术厅天面平面修缮图	m2	45.72			
32	01B001	更换原有防水玻璃胶	1. 展厅上空钢雨棚更换原有防水玻璃胶50平方米	项	1			
33	01B002	钢雨棚清洗	1. 清洗展厅上空钢雨棚	m2	210			
34	01B003	玻璃幕墙清洗	1. 清洗艺术大楼主入口玻璃幕墙	m2	325			
35	011508004001	金属字	1. 镏字材料品种、颜色:铝合金 2. 字体规格:80cm*80cm	个	4			
36	011508004002	金属字母	1. 镏字材料品种、颜色:铝合金 2. 字体规格:20cm*20cm	个	28			
37	01B004	空调架子更换	1. 拆除外墙空调铁架子9个(含空调拆卸、安装) 2. 成品定制铝合金格栅	项	1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清-表4)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海南大学艺术大楼修缮工程项目
标段：海南大学艺术大楼修缮工程项目
第 5 页 共 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安装做法详见图纸					
38	01B005	更换灯泡	1. 更换11瓦的LED灯具30个 2. 具体要求详见图纸设计	个	30			
39	01B006	修复灯罩子	1. 修复灯罩子20个 2. 具体要求详见图纸设计	项	1			
		音乐厅						
		拆除部分						
40	011608002004	铲除涂料面	1. 铲除部位名称:外墙面	m2	1306.15			
41	011608002006	铲除涂料面	1. 铲除部位名称:内墙面	m2	291.37			
42	011608002005	铲除涂料面	1. 铲除部位名称:天棚面	m2	95.95			
43	011601001001	砖砌体拆除	1. 开裂墙体拆除 2. 厚度: 200厚	m3	3			
44	011606003001	天棚面龙骨及饰面拆除	1. 拆除音乐厅门出口钢雨棚破损遮阳塑料板	m2	8			
45	011607001002	刚性层拆除	1. SGK防水型隔热板 2. 25厚1:4干硬性水泥砂浆结合层 3. C15细石混凝土找坡, 最薄处30厚(内配Φ4@100双向钢筋网) 4. 3厚双组份聚氨酯防水涂料	m2	479.74			
46	011613001001	灯具拆除	1. 拆除地射灯 Φ80~150mm内	套	20			
47	010103002002	垃圾外运	1. 废弃料品种: 拆除垃圾外运 2. 运距: 运距由投标人自行考虑	m3	41.32			
		新建部分						
		砌筑工程						
48	010401003001	实心砖墙	1. 砖品种、规格、强度等级: 200厚MU7.5灰砂砖 2. 墙体类型: 外墙 3. 砂浆强度等级、配合比: M5混合砂浆	m3	3.16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清-表4)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海南大学艺术大楼修缮工程项目
 标段：海南大学艺术大楼修缮工程项目
 第 6 页 共 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屋面工程						
49	010902003004	屋面刚性层	1. 清理基层 2. 30厚(最薄处)LC5.0, 轻骨混凝土找3%坡找平 3. 20厚1: 2.5水泥砂浆找平层 4. 20厚1: 2.5水泥砂浆	m ²	479.74			
50	011001001006	保温隔热屋面	1. 40厚挤塑聚苯乙烯泡沫板铺平	m ²	479.74			
51	010902001004	屋面卷材防水	1. 0.4厚聚乙烯膜 2. 3厚高聚物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m ²	518.88			
52	010902008003	屋面分格缝	1. 20厚1: 2.5水泥砂浆面层做分格缝, 分格面积1m ²	m	630.92			
		油漆、涂料工程						
53	011407001004	墙面喷刷涂料	1. 基层类型:抹灰面 2. 喷刷涂料部位:外墙 3. 基层清扫 4. 满刮腻子两遍 5. 面刷真石漆二遍	m ²	1306.15			
54	011407001003	墙面喷刷涂料	1. 基层类型:抹灰面 2. 喷刷涂料部位:内墙 3. 基层清扫 4. 满刮腻子两遍 5. 白色涂料两道饰面, 涂料为A级材料	m ²	1456.85			
55	011407002002	天棚喷刷涂料	1. 基层类型:抹灰面 2. 喷刷涂料部位:天棚 3. 基层清扫 4. 满刮腻子两遍 5. 白色涂料两道饰面, 涂料为A级材料	m ²	479.74			
		金属结构工程						
56	010606008001	钢梯	1. 钢材品种:Q235B 2. 钢梯形式:踏步式 3. 具体做法详见施工图纸 4. 符合钢构工程(t	0.48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清-表4)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海南大学艺术大楼修缮工程项目
标段：海南大学艺术大楼修缮工程项目
第 7 页 共 7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GB50205-2001)制作、安装验收规范 5. 构件运输运距由报价单位自行考虑					
		其它						
57	010607003001	成品雨篷	1. 钢雨棚重做遮阳塑料板 2. 部位：音乐厅门出口，具体位置详见音乐厅二层平面图	m ²	8			
58	01B007	观众厅修复座位松动螺丝	1. 观众厅修复座位松动螺丝	个	50			
59	01B008	清洗大堂玻璃门	1. 清洗大堂玻璃门	m ²	169.79			
60	030412004001	装饰灯	1. 音乐厅地射灯安装 2. 规格：Φ90*H70	套	20			
		室外						
		拆除部分						
61	011602001001	混凝土构件拆除	1. 拆除室外散水70mm厚	m ³	13.72			
62	01B009	排水沟内杂物清理	1. 排水沟内杂物清理	m ²	183			
63	010103002003	垃圾外运	1. 废弃料品种：拆除垃圾外运 2. 运距：运距由投标人自行考虑	m ³	41.17			
		新建部分						
64	010507001001	散水、坡道	1. 70厚C10砼随捣随抹平	m ²	196			
65	010512008001	沟盖板、井盖板、井圈	1. 预制混凝土排水沟盖板250mm*550mm制作 2. 更换排水沟盖板	m ³	9.15			
		措施项目						
66	琼011701010001	单排脚手架	1. 内墙粉饰脚手架 6~6.6m	m ²	420.82			
67	琼011701010002	单排脚手架	1. 内墙粉饰脚手架 3.6~6m	m ²	62.5			
68	琼011701020001	悬空吊篮脚手架	1. 外装饰吊篮脚手架	m ²	8750.19			
本页小计								
合 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清-表5)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海南大学艺术大楼修缮工程项目 标段：海南大学艺术大楼修缮工程项目

单位：元

第 1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	调整费率 (%)	调整后金额	备注
1	1.1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基本费						
2	1.1.1	1千万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1千万元以内部分)	3				
3	1.1.2	1~5千万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1~5千万元以内部分)	1.8				
4	1.1.3	5千万元~1亿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5千万元~1亿元以内部分)	1.2				
5	1.1.4	1亿元以上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1亿元以上部分)	0.6				
6	1.2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费(浮动部分)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基本费	30				
7	1.3	建施安责险	不含建施安责险费*0.001	68				默认的安责险费率是按照最优设置，但是由于安责险费率中浮动费率根据具体条件不同费率不同，所以请参照琼建质【2019】38号中的附件1计算实际费率；
8	1.4	临时设施费						
9	1.4.1	1千万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1千万元以内部分)	2.05				
10	1.4.2	1~5千万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1~5千万元以内部分)	1.23				
11	1.4.3	5千万元~1亿元以内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5千万元~1亿元以内部分)	0.82				
12	1.4.4	1亿元以上部分	综合价含主设(1亿元以上部分)	0.41				
13	1.5	夜间施工增加费	分部分项合计+单价措施项目合计-人材机价差	0.14				

注：1 “项目名称”可根据海南省现行的计价定额设置。

2 按施工方案计算的措施费，若无“计算基础”和“费率”的数值，也可只填“金额”数值，但应在备注栏说明施工方案出处或计算方法。

(清-表7)

规费、税金项目计价表

标段：海南大学艺术大楼修缮工程

工程名称：海南大学艺术大楼修缮工程项目

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计算基数	计算费率(%)	金额(元)
1	规费	其中：建筑垃圾处置费+其中：社会保险费	D1 + D2		
1.1	其中：垃圾处置费				
1.2	其中：社保费	(分部分项定额人工费+单价措施定额人工费+分部分项定额机上人工费+单价措施定额机上人工费)*0.7	(FBFX_DERGF+DJCS_DERGF+FBFX_DEJSRGRF+DJCS_DEJSRGRF)*0.7	23.5	
2	税金	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	A+B+C+D	9	
合计					

编制人(造价人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注：“项目名称”可根据海南省现行的计价定额设置。

第四章 图纸 (另附)

第五章 合同条款

(附后)

工程类：100万-500万

工程类项目合同：（GF—2017—0201）

海南大学工程施工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1.1.1.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1.1.1.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_____。

2. 工程地点：_____。

3. 工程内容：具体以工程量清单涵盖的内容为准

1.1.1.2. 二、合同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1.1.1.3.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现行国家及海南省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

1.1.1.4.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_____

人民币（大写）（¥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项目中标单价包含工程项目的所有内容和项目实施过程价格风险，结算中单价不可调。

1.1.1.5.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证书编号：_____）。

1.1.1.6.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1.1.1.7.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1.1.1.8.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年 月 日签订。

1.1.1.9.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签订。

1.1.1.10.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1.1.1.11.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 生效。

1.1.1.12.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7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5 份，承包人执 2 份。

协议书附件：

附件 1：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 2：履约担保（或质保金担保）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手机号再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12460000428200732M

地 址：海南海口人民大道 58 号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

海口市龙华支行海大分理处

账 号：21-150001040000040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请先打印签字人姓名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按《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以下简称《示范文本》）通用合同条款。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1.1.13.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本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投标书及其附件（含投标文件澄清等）；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文件、澄清文件、答疑文件等）；发包人针对本工程建设管理的各项制度、规定。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_____

1.1.3.9 永久占地包括：_____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_____。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3 套，不足部分由承包人自行复印；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设计单位提交的全套施工图纸。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资质证书、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法人身份证、银行开户许可、公司简介（包括业绩）、项目经理证书及身份证、承包人派驻现场管理人员信息一览表（附联系方式）；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2 套；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承包人提交之日审批并签收。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承包人应在施工现场另外保存一套完整的图纸和承包人文件，供发包人、监理人及有关人员进行工程检查时使用。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合同约定的发出期限后的24 小时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进出现场需遵守发包人交通管理规定，遇特殊情况提前 24 小时通知发包人现场代表。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以发包人的校门为边界。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在发包人允许的条件下，承包人可自行使用发包人场内道路交通，但因承包人原因造成上述道路或交通设施损坏的，承包人应在 24 小时内完成修复并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承包

人承担。

1.1.1.14.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1、负责联系参建各方，组织工程施工；2、负责为承包人提供必须的施工场地和条件；3、负责监督承包人和监理人行为；4、负责组织图纸审查和技术交底；5、负责分部分项工程验收和竣工验收；6、负责审核与签发工程实施过程中的一切往来资料、图纸、文件等；7、负责工程签证、设计变更以及工程量审核；8、负责联系承包人完成工程缺陷修复和质量保修工作；9、负责向发包人领导及时汇报项目监管情况。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在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前 7 天具备施工条件并移交给承包人。

1.1.1.15.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竣工图（含电子版）、竣工资料复印件（含电子版）。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2 套。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由承包人负责。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14 个工作日内。

按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完成工程。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需具有注册建造师同时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

姓 名：；

身份证号：；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职称证号：

职称级别：

职称专业：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每月 22 天，每缺勤一天需向业主缴纳 1000 元违约金。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发包人有权要求更换项目经理，同时承包人须按合同价的 0.5%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未经项目监理审核并报发包人同意，不得随意更换，如擅自更换项目经理赔偿发包人人民币 5 万元/次，经发包人及监理人依法要求更换调整的除外。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发包人有权终止本合同，同时承包人须按合同价的 1%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如擅自更换现场技术负责人，赔偿发包人人民币 3 万元/次，经发包人及监理人依法要求更换调整的除外。

3.2.5 擅自冒充项目经理签名的，每发现一次罚款 1000 元。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本合同签订

后 5 个工作日内。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承包人须按合同价的 1%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按通用条款执行。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包括主体基础、框剪工程、砌体工程、防水工程、电缆敷设等。

3.5.2 分包的确定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有特殊专业施工要求分包的工程，承包人必须以书面形式向监理人和发包人申请，征得批准后方可进行分包。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承包人在签订本合同后 10 个工作日内，由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供合同签约价款 10%的国有商业银行履约担保（为见索即付的无条件保函）。履约担保有效期不短于合同约定竣工日期的下一个月末，若工期拖延，履约担保到期前一个月需提交新的担保，新担保有效期不得短于双方约定新竣工日期的下一个月末。

1.1.1.16.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在本项目监理合同中另有约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在本项目监理合同中另有约定。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由承包人负责落实。

4.2 监理人员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须经发包人批准行使的权力包括：（1）对重大的设计修改和技术咨询，除提出监理意见之外，应征得发包人同意，在可行的情况下，由原设计单位进行修改；（2）根据本合同的付款规定，以及监理工程师对工程质量、数量的核实认定，签发付款凭证，然后报发包人审批，工程施工中发生的工期和经济签证必须及时报发包人审批同意；（3）在承包人订货前，根据需要对生产厂家进行了解考察，主要设备及材料报价应经发包人认可方能订货。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按合同通用条款执行。

1.1.1.17. 5. 工程质量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承办人先自检合格后 48 小时内。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24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小时。

1.1.1.18.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按合同通用条款执行。此外，杜绝重伤以上生产安全事故；施工过程中如发现承包人作业人员违反安全文明操作规程的（如不戴安全帽进入施工场地，高处作业未系安全带、高空抛物、违规动火、非吸烟处吸烟、随地大小便等），每发现一次需向发包人缴纳违约金 500 元。

6.1.4 关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的约定：按合同通用条款执行。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按国家、地区规范和合同通用条款执行。此外，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承包人按住建部现行《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进行文明施工，并作为双方安全施工和检查标准，如有海南省地方性标准，则以二者中标准高者为准。

在合同履行期间，承包人应采取合理措施保护施工现场环境，对施工作业过程中可能引起的大气、水、噪音以及固体废物污染采取具体可行的防范措施。因上述环境污染导致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因承包人原因已造成发包人的环境污染由承包人负责整改，承包人拒不整改或在接到发包人通知后 48 小时内没有进行整改的，发包人将自行处理或委托他人处理，其发生的费用将按 2 倍在承包人当期的工程款中扣除。工地现场发现随地大小便等不文明现象，每发生一次需向发包人缴纳 500 元违约金。因施工导致环境污染造成投诉不及时整改的，每发生一次需向发包人缴纳 500 元违约金。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费用和比例详见工程预算书，其费用按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琼建质[2009]242 号文）《关于贯彻〈建筑工程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用及使用管理规定〉的实施意见》执行。

6.1.7 环境保护约定：在合同履行期间，承包人应采取合理措施保护施工现场环境，对施工作业过程中可能引起的大气、水、噪音以及固体废物污染采取具体可行的防范措施。因上述环境污染导致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因承包人原因已造成发包人的环境污染由承包人负责整改，承包人拒不整改或在接到发包人通知后 48 小时内没有进行整改的，发包人将自行处理或委托他人处理，其发生的费用将按 2 倍在承包人当期的工程款中扣除。除此之外，因施工导致校内环境污染造成投诉不及时整改的，每发生一次罚款 1000 元。

1.1.1.19. 7. 工期和进度

7.5 工期延误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工程整体竣工逾期的，每天按签约合同价款的 1% 支付违约金。逾期竣工或中途停工超过 1 个月的，视为承包人严重违约，发包人有权终止合同并以已支付工程款为上限结算，并有权向担保公司索要履约保证金。合同解除后，承包人除无条件移交已完工程外，还必须将用于本工程的临时设施、脚手架及安全文明施工措施、垂直运输机械和发包人已支付费用但未用于工程的材料无条件地留给本项目使用。

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后，10 天内与发包人办理工程移交手续，逾期移交的，每天按签约合同价款的 1% 支付违约金。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合同总价的 10%。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遇到通用条款中列明的不利物质条件，承包人应采取措施进行克服，由此增加的费用和工期按通用条款执行。

1.1.1.20. 8. 材料与设备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经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验收后，由承包人负责接收、运输和保管。

8.4.2 承包人将由其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的供货人及品种、规格、数量和供货时

间等报送监理人审批的期限和其他要求：签订材料设备供货合同（或协议）前，承包人应向监理人提交其负责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样板及质量合格证明文件，并满足合同文件规定的统一规格和指明的参考品牌库；如合同文件指明的参考品牌库市场缺货时，可经发包人、监理人和承包人三方共同到市场确定代用品牌。经监理人报发包人审批确认后，承包人方可与供货方签订供货合同（协议）。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发包人负责接通施工临时用水、用电，水电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发包人施工场地或场地附近已有可用临时设施的，由承包人向发包人租用，具体租金由双方商定；无临时设施的有承包人自行解决。承包人施工作业人员的居住场所及临时加工作业场所由承包人自行提供，费用包含于投标单价中。

1.1.1.21. 10. 变更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项目单价不可调整。

10.7 暂估价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1种方式确定。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1种方式确定。

第3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按合同通用条款执行。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暂列金用于合同清单错漏、图纸设计缺陷、使用功能的补充等，需经甲方认可方可使用。暂列金如未启用，则工程进度款支付时不能列支。000000000000000000

1.1.1.22.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固定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工程预算书或承包人投标报价清单中标明的全部内容。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无。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无。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无。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无。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无。

3、其他价格方式：无。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合同签约价的 20%。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可根据工程形象进度按比例扣减预付款后支付工程进度款，（起付点不少于合同签约价 20%，支付金额取至万位数，千数以下暂不计）。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可支付至合同签约价 80%的进度款（合同签约价应扣减未实施的暂列金及其他已明确取消的工程量）。结算完成后，发包人扣留合同价 3%的工程质量保证金后按

结算价一次性支付完成尾数（承包人也可选择提交等价的无条件见索即付银行保函，则可一次性按结算价支付完尾数）。余款缺陷责任期满后支付。

1.1.1.23.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 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按合同通用条款执行。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逾期超过 28 天后，承包人可视为工程已验收合格，可向发包人申请按工程验收合格后的进度支付工程款。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按合同通用条款执行。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自应当接受工程之日起，承担工程照管、成品保护、保管等与工程有关的各项费用。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可视为承包人非法占有工程，每逾期一天，扣罚承包人合同价款的 1%，最高扣罚金额不超过合同价的 20%。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按合同通用条款执行。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按合同通用条款执行。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

1.1.1.24.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工程竣工移交给发包人使用后 3 个月内。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工程结算书、竣工资料等，其他按通用条款执行。

14.2 关于结算下浮率计算

本项目以第一次清单报价的单价做结算审核，按中标价对第一次报价的下浮率进行下浮；新增及变更内容按甲乙双方签认的“新增及变更项目综合单价”做结算审核，不重新组价的清单项目按中标价对第一次报价的下浮率进行下浮；新组价项目按中标价对招标控制价的下浮率进行下浮。

14.3 结算送审及结算审核反馈时限：承包方须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28 天内向发包方报送竣工结算报告及完整的结算资料，逾期未报，发包方根据工程资料开展单方结算，单方结算结果有效。

承包方接到发包方的结算审核征求意见稿时，须在 10 天内进行回复，逾期未回复则视为同意发包方的审核结果。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2 份。

单位视实际情况填写)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双方依法依规确定已完成的工程量及工程款,经法定机构审核通过后56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1.1.30.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 按国家和地方政府相关规定执行。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 由承包人按要求办理。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 是。

1.1.1.31. 20. 争议解决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 同意。

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1) 向 /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工程地点人民法院起诉。

21.5 材料和设备品牌、性能、厂家需参照或相当于如下要求:

1、商品混凝土:海南海建工程配套有限公司、海南华盛混凝土有限公司、海南盛亨混凝土有限公司、海南蓝岛环保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海岛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生产的商品砼。

2、装饰及砌筑水泥:“天涯”牌、“椰树”牌、“海岛”牌、“蓝岛”牌的水泥。

3、预制管桩:广东建华牌(中山建华管桩有限公司)、中桩(上海中技桩业股份有限公司)、大圣管桩(江苏东浦管桩有限公司)、三和管桩(中山市三和混凝土桩杆有限公司)、浙东建材。

4、花岗石、大理石:湿贴石材需做背涂防碱背涂,防止石材泛碱,保证质保期两年内无泛碱现象。

5、瓷砖:马可波罗牌、冠珠牌、东鹏牌、诺贝尔 Nabel、蒙娜丽莎、惠达 HUIDA 优质品。

6、楼梯瓷砖:采用磁质仿古耐磨梯级砖,带三道防滑槽,马可波罗牌、冠珠牌、东鹏牌、诺贝尔 Nabel、蒙娜丽莎、惠达 HUIDA 优质品。室内和公共部位走道墙砖采用优质防滑瓷质砖,品牌档次达到省部优质名牌,颜色:以甲方确认样板为准,规格:600×600mm;质量等级:优等品。所有的墙砖均为瓷质砖,所有产品必须符合 GB/T4100-200 标准中高级饰面陶瓷砖优等品各项招标。

7、不锈钢:必须为 06Cr19Ni10, SUS304 及以上级别不锈钢,海利、万佳泓、宝钢,太钢不锈钢、联众、桂万钢。不锈钢,图纸未注明时管材壁厚不得小于 1.0mm。

8、干挂大理石钢材:必须是热镀锌(包含螺杆、螺帽);

9、结构用钢材、钢筋:唐山钢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宝钢集团有限公司、鞍山钢铁集团公司、中国首钢集团总公司、武汉钢铁(集团)公司、山东钢铁济钢集团有限公司、本溪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广西盛隆冶金有限公司(桂万钢)、广西柳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河北东海特钢集团有限公司。

10、铝合金型材:凤铝铝材、中铝铝材、坚美铝材、忠旺铝材、南山铝材、兴发铝材、伟业铝材。厚度按图纸要求,如图纸没有标注,则外窗型材壁厚大于 1.4mm(含 1.4mm),外门型材壁厚大于 2.0mm(含 2.0mm)。

11、五金配件:“坚朗”、“广州和合兴”、“山东国强”、“固特”、“顶固”。

12、入户门:“美心”、“王力”、“新多”、“盼盼”、“步阳”、“春天”品牌。

要求选用国标甲级防盗门，门的内容包含五金、锁、门吸。

13、吊顶：香港“鸿牌”、法狮龙牌、宝兰牌、奥华集成吊顶、品格 Pogor、今顶 Kind、德莱宝 Dalabo、美尔凯特 MELL、楚楚 CUCU。

14、内外墙漆：“多乐仕”牌、“立邦”牌、“华润”、巴德士、长颈鹿漆、威士伯、三棵树、Diamond-vo、来威漆牌内外墙漆。

15、防水材料：卓宝牌、东方雨虹牌、禹王牌、德高牌、百得、东方雨虹、三棵树、嘉宝莉、立邦漆、巴斯夫、大明集团。

16、灯具及开关插座：选用节能灯具，欧普照明、雷士照明、飞利浦照明、佛山照明、松下照明、美的照明等，赛场照明选用海洋王照明、飞利浦照明、上海亚明照明。开关插座“罗格朗 Legrand”、“西门子 SIEMENS”、“西蒙 simon”品牌、飞利浦 PHILIPS 牌、施耐德电气 Schneider，图纸未注明时按新国标插座，且应采用安全型插座。

17、配电箱箱体：采用 2.0 mm 厚热镀锌钢板烤漆，配电箱内的微型断路器等电气元件选用常熟开关制造有限公司、ABB、施耐德电气、罗格朗、西门子、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的微型断路器等电气元件连接采用铜母线或铜芯线。配电箱必须由通过 CCC 认证并取得国家相关生产资质的厂家生产，严禁自行组装。

18、电缆电线生产厂家：海南威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海南宏海电缆有限公司、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美亚电线电缆有限公司、华远高科电缆有限公司。

19、电缆桥架：桥架必须满足设计要求和国家标准，图纸未注明时桥架厚度不得小于 1.2mm 厚。

20、排气扇：“正野”、“松下”、“艾美特”、“绿岛风”品牌。吊扇、壁扇：美的、艾美特、格力、远东、钻石。

21、塑料给排水管：给水排水按设计的材质要求选用，“联塑”牌、“雄塑”牌、“中财”牌、“顾地”牌、“公元 ERA”牌、“永高 GAO”牌。所管材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设计要求，给水管压力等级按设计图纸执行。

22、镀锌钢管和钢塑复合管：必须满足国家标准，钢管壁厚必须为国标厚度，“珠江 PCK”牌、广州荣钢、广州华岐、广东一通。

23、卫生间洁具：“东鹏”、“九牧”、“惠达”、“箭牌”、“科勒”、“美标”、“恒洁”品牌洁具产品，龙头和冲洗阀“桂花牌”、“九牧”、“申鹭达”、“摩恩”、“科勒”等产品，龙头阀芯为陶瓷芯。洁具下水连接管件均应采用不锈钢金属管。

24、供水设备：1. 变频供水设备成套设备（以下简称整机）包括气压罐、水泵（含电机）、控制柜（含变频器、可编程控制器及其他元器件）、压力传感器、支座等部分组成。整机应高效节能、运行安全可靠、管理方便、供水压力稳定、流量连续可调。其中水泵为不锈钢多级立式水泵，气压罐为隔膜式气压罐。

水泵品牌档次相当于熊猫、凯泉、上海东方、上海连成(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凯士比泵有限公司、上海凯泉泵业(集团)有限公司、南方泵业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的产品。。变频控制柜变频器和可编程控制器采用国际知名品牌，或相当于“西门子”、“ABB”、“施耐德”，同时配以国际知名品牌低压电器。

25、管道阀门：天津市塘沽第一阀门有限公司、宁波杰克龙精工有限公司、沪航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宁波埃美柯铜阀门有限公司、武汉大禹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阀门二厂有限公司的阀门。

26、消防器材：所选用的消火栓、水泵接合器、喷头、应急照明、消防指示灯、火灾报警设备、泡沫灭火设备、气体灭火设备、防火门必须为公安部消防产品合格评定中心备案产品，所安装产品必须具有标志明码，以备查询。消防报警设备：海湾安全技术有限公司、北大青鸟环宇消防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赋安安全系统有限公司、蚌埠依爱消防电子有限责任公司生产的消防报警设备，需与学校现有的消防报警系统兼容。

27、雨水篦子：耐 60t 重车带肋加厚型。井盖：防盗加厚型，下有安全网，消防通道处井盖要保证消防车通过不损坏。

28、电梯：日立电梯、奥的斯机电电梯、上海三菱电梯、珠江富士电梯。

控制方式：两两并联控制，微机控制交流变频调压调速系统。

门机系统：VVVF 无连杆式驱动的变频门机。

曳引系统：永磁同步无齿轮曳引机。

29、0.4kV 低压固定开关柜生产厂家（GGD2 型）：海南威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海南海新机电设备厂、金盘电气（中国）有限公司的低压开关柜、海南泰新电气成套设备工程有限公司、海南正德电气有限公司。柜内的智能型万能式断路器和塑壳式开关：选用 ABB、施耐德电气、常熟开关制造有限公司、人民电器集团、南京帝森南自电气有限公司生产的智能型万能式断路器和塑壳式开关。低压配电柜中的多功能电力仪表、微机保护及电力监控系统：选用上海安科瑞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爱博精电科技有限公司、昆明英派尔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安博瑞尼电气技术有限公司生产的多功能电力仪表、微机保护及电力监控系统。低压电容柜的电容电抗及补偿控制器：选用苏州工业园区苏容电气有限公司、艾普瑞克电气有限公司、杭州斯优博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的电容电抗及补偿控制器。

30、12kV 金属铠装中置手车式高压开关柜生产厂家（KYN28A 型）：海南威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海南海新机电设备厂、海南泰新电气成套设备工程有限公司、金盘电气（中国）有限公司生产的高压开关柜。柜中的真空断路器（VS1-12）：选用 ABB、施耐德（陕西）宝光电器有限公司、海南威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常熟开关制造有限公司、陕西泰开电气设备有限公司生产的真空断路器。

31、10kV 干式电力变压器生产厂家（SCB10 型）：金盘电气（中国）有限公司、海南威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顺特电气有限公司、中电电气集团有限公司、海南正德电气有限公司生产的干式变压器。

32、楼宇对讲系统：（1）敷设的线管和线缆各项性能均能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设计要求，品牌档次：获得省、部、自治区、直辖市名牌产品、著名品牌或著名商标产品。（2）设备（门禁读卡器、控制器、发卡器、对讲主机、对讲分机、管理机、控制器、电控锁、电磁锁、出门按钮、计算机、UPS 电源等）品牌档次：获得省、部、自治区、直辖市名牌产品、著名品牌或著名商标产品。

33、水表：符合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设计要求。压力等级必须符合设计要求。选用“深圳华旭”、“浙江易立达”、“江苏赛达”、“湖南威胜”、“常工电子（深圳市常工电子计算机有限公司）”。（1）室外总表采用水平螺翼干式（冷/热）水表，材质为球墨铸铁。（2）进户表采用 IC 卡智能（冷/热）水表，干式旋翼式水表表体为铜壳，屏幕有待机功能，电池能使用 8 年以上。

34、彩钢板隔墙及吊顶：“苏净”、“永盛”、“协多利”。

35、洁净门：远大、春叶、协多利。

36、洁净灯具：熙能、云镜、卓辉。

37、空调箱及排风箱：苏净安发、华创瑞风、特灵。

38、变风量阀及定风量阀：妥思、巴科尔、西门子。

39、高效过滤器及风口：华泰、康菲尔、AAF。

40、百叶风口：苏净、显隆、创建。

41、PVC 卷材：洁福、阿姆斯特壮、得嘉。

42、手动风阀及防火阀：显隆、盈达、凯宏。

43、消声器：妥思、显隆、盈达。

44、橡塑保温：华美、金威、博戈。

- 45、自控仪表：西门子、江森、AB。
- 46、自控元件：西门子、江森、AB。
- 47、电动阀门及执行器：西门子、江森、AB。
- 48、变频器：ABB、西门子、施耐德。
- 49、镀锌钢板：武钢、宝钢、鞍钢。
- 50、除臭设备：西安富康、鸣励、北盛。
- 51、灭菌锅及灭菌柜：江汉、新华医疗、三浦。
52. 网络设备厂家：华为、（新）华三、锐捷、思科。
53. 综合布线系统品牌：安普、康普、普天天纪、大唐电信、TCL、一舟、大唐电信、厚德缆胜、清华同方、天诚、罗格朗、欢联、乐通。
54. 光缆品牌 长飞 YOFC、亨通 HTGD、烽火 FiberHome、富通 FUTONG、中天 ZTT、康宁 Corning、通鼎互联、特发信息 SDGI、永鼎、凯乐、欢联、普天、一舟、大唐、天诚、清华同方。
55. 机柜：大唐保镖、斯勃锐、金盾、辉宏时代、tengfei 数码、三拓、苏讯、跃图、腾浪、欢联、普天、一舟、大唐、天诚、清华同方。

承包人可自主选择采购参照或相当于符合上述品牌范围及技术标准的材料和产品，如不采用招标文件中所列品牌或型号的材料或产品，需提供省级以上质量性能管理机构认可的有资质的鉴定机构提供的质量性能不低于所列品牌的鉴定证明，并经业主及监理工程师复检合格后方可使用。此外，如特殊情况不能采购相当于或优于上述品牌范围及技术标准的材料和产品的，承包人应事先向监理提出书面的变更申请和理由，经监理审核签署意见并报发包人批准后，承包人方可订购进场使用，否则监理不得对所用材料和产品予以验收，发包人不予计价。

附件 1: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范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涉及的全部内容。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外走廊、阳台和外墙面的防渗等涉及防水要求的部位为5年；新建工程则为 10 年。
3. 装修工程为2年；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2年；
5.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2个采暖期、供冷期；
6. 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2年；
7.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易耗品（如光源、水龙头、门锁等）保修 3 个月、风扇等保修 1 年，人为损坏、不当使用、自然灾害引起的损害不在保修之列。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24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24 小时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委托他人修理，费用从质保金中扣除。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附件 2:

履约担保（或质保金担保）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担保人（全称）：

鉴于（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接受（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于 年 月 日参加（项目名称）标段施工的投标。我方愿意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就承包人履行与你方订立的合同，向你方提供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元（¥）。

2. 担保有效期自发包人与承包人签订的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发包人签发交工验收证书之日止。

3. 在本担保有效期内，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给你方造成经济损失时，我方在收到你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在担保金额内的赔偿要求后，在 7 天内无条件支付，无须你方出具证明或陈述理由。

4. 发包人和承包人按合同条款变更合同时，我方承担本担保规定的义务不变。

5. 因本保函及保函相关事项引起的争议由工程地点人民法院管辖。

担保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_____年 月 日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内容和格式

_____（项目名称）_____

响 应 文 件

项目编号：_____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月__日

目录

- 一、投标响应函
- 二、报价一览表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四、资格审查资料
- 五、项目管理机构
- 六、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七、项目实施方案
- 八、企业业绩（如有）
- 九、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监狱企业证明（如有）
- 十一、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 十二、其他资料（供应商认为对投标有利的其他证明材料）

注 请供应商按照以上文件要求的格式、内容制作响应文件，并按顺序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响应文件的评价。

一、投标响应函

(除响应文件内附一份, 另独立密封附一份)

致 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 HD2022-2-010号磋商文件, 我们决定参加 艺术大楼修缮工程项目 (项目名称) 项目本身 (标包名称) 磋商活动。为此, 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 并负法律责任。

1、我方提交的响应文件, 正本 ____份, 副本____份。

2、我方同意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的磋商保证金一份, 金额为人民币 (大写) / (¥/)。

3、我方同意按磋商文件要求的时间及地点进行报价。

4、如果我方的响应文件被接受, 我方将履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 并按我方响应文件中的承诺按期、保质、保量提供服务。

5、我方理解, 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 你们有选择成交供应商的权利。

6、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7、我方同意按磋商文件规定交纳磋商保证金 (不做要求)、成交服务费, 遵守贵机构有关竞争性磋商的各项规定。

8、我方的响应文件自公开报价之日起有效期为60日历天。

9、与本报价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供应商单位全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年 月 日

二、报价一览表

(除响应文件内附一份, 另独立密封附一份)

项目名称: 艺术大楼修缮工程项目。

项目编号: HD2022-2-010

标包名称	合同履行期限	质量要求	报 价(人民币)	备注
项目本身	120 日历天	合格	小写: _____元 大写:	

备注:

本报价一览表要求单独封装并标明“报价一览表”字样(未加盖单位公章的, 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随响应文件一并递交, 以便唱标时使用。

供应商: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全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年__月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 性别： ____ 年龄： ____ 职务： ____

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全称： （盖单位章）

____年__月__日

四、资格审查资料

（一）供应商的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邮箱		
法定代表人	姓名		职位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职位		电话	
营业执照号				员工总人数：		
注册资本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成立日期					中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技术人员数量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各类注册人员	
经营范围						
备注						

附：提供“一照三号”或“一照一码”的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及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等加盖公章。

（二）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1 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或 2022 年任意一个季度的企业财务报表（含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复印件加盖公章，供应商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按实际成立日期至今提供所有财务报表）

（三）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2 年 1 月至今任意 3 个月的社保缴纳记录凭证和纳税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四）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致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我公司_____（公司名称）在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前三年内，政府采购活动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司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重大违法记录。

如有虚假，我司愿意接受相关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承诺函

致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公司名称) 参加 艺术大楼修缮工程项目 (项目名称) 项目本身 (标包名称) 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六) 供应商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没有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没有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 (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加盖单位公章)

（七）磋商保证金【本项目不缴纳投标（响应）保证金】

（提供磋商保证金转账凭证复印件或银行保函、电子保函、建设工程投标保证金支付复印件、开户许可证（如有）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八）无联合体承诺函

致 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公司名称) 参加 艺术大楼修缮工程项目 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现声明：

我公司在本次采购过程不组织联合体参与投标，如有虚假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九）诚信投标、诚信履约承诺书

致 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我方就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向贵方郑重承诺：

一、我方已经充分理解了并完全响应磋商文件规定的所有要求、用户需求、成交条件和合同条款，没有任何异议。

二、我方在响应文件中提交的所有证明材料都是真实有效的；我方做出的所有响应都是真实可信、可以实现、并经得起验收检验的。我方保证所有的投标响应在报价有效期内不发生任何变更。

三、我方知道，如果成交后放弃成交，不论原因何在，都是不诚信投标的行为，都会给采购项目造成损失。如果采购人将本合同授予我方，我方将承担所有的潜在合同风险，绝不以任何理由弃标。

四、我方知道，成交后拒签或故意拖延签署合同、拒绝履行或故意拖延履行合同，不论原因何在，都是不诚信履约的行为。如果采购人将本合同授予我方，我方将如约在规定的期限内签署合同，在规定的期限内履行合同。

五、我方声明：我方在过往两年内的政府采购活动中，没有成交后放弃成交、拒签或故意拖延签署合同、拒绝履行或故意拖延履行合同的不诚信行为。

以上承诺，能够经受来自任何方面的审查和监督。如有虚假或背离，我方愿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不利后果，无条件接受采购人的处置和政府采购监管单位的处罚。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项目管理机构

(一) 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配备数量表

主要管理岗位	主要管理岗位								小计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施工员	安全员	质量员	资料员	机械管理人员	劳资专管员	
配备数量									

注：本项目管理机构拟派人员至少包含：项目负责人 1 名、施工员 1 名、安全员 1 名，上述人员应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岗位证书（或电子证书）及提供 2022 年 1 月至今任意 3 个月在企业缴纳社保的证明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二) 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配备

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配备			
姓名	项目部职务	资格/岗位证书证号	身份证号

(四) 主要人员简历表

附 1：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简历表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应附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注册证书、身份证、职称证（如有）、学历证、养老保险、劳动合同复印件及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项目经理的承诺书中，管理过的项目业绩（如有）须附合同协议书复印件。类似项目限于以项目经理身份参与的项目。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工程任职	
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级	建造师专业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工程概况说明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附 2：承诺书

承诺书

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艺术大楼修缮工程项目（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_____（姓名）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 3：主要项目管理人员表

主要项目管理人员指项目技术负责人（如有）、施工员、安全员、质量员（如有）、资料员（如有）、机械管理人员（如有）、劳资专管员（如有）等岗位人员。应附技术负责人职称证、其他配备人员岗位证、身份证、学历证、养老保险或劳动合同复印件，主要业绩须附合同协议书。（其中：“劳资专管员”如已开展劳资专管员岗位培训的地区，提供岗位相关证书；未开展劳资专管员岗位培训的地区，只需提供该岗位人员身份证、投标人自行出具的岗位任命书）

岗位名称			
姓 名		年 龄	
性 别		毕业学校	
学历和专业		毕业时间	
拥有的执业资格		专业职称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工作年限	
主要 工作 业绩 及 担 任 的 主 要 工 作			

六、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七、项目实施方案

八、企业业绩（如有）

（一）近年完成的类似工程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备注：近年（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类似业绩附施工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二) 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签约合同价	
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备注 近年（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类似业绩附施工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九、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十、监狱企业证明（如有）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十一、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

- 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2、供应商为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十二、其他资料

（供应商认为对投标有利的其他证明材料）

第七章 评审办法

一、评审原则

1、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评审由依法组成的磋商小组负责完成。评审基本原则：评审工作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国家和地方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诚实信用”的原则。

2、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的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

二、磋商程序和评审方法

1、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资格审查：评审小组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如供应商不具备磋商资格，评审小组可按投票方式决定是否作无效响应处理（详见附表1《资格性审查表》及附表2《符合性审查表》）。

4、磋商小组根据《资格性审查表》和《符合性审查表》对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和符合性进行审查，只有对《资格性审查表》和《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才能通过初步评审。对是否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内容，磋商小组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供应商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有以下情况的将不能通过初步评审：

- (1) 供应商未能满足供应商资格要求的；
- (2) 供应商未提交法人授权委托书的；
- (3) 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规定要求填写响应内容及签名盖章的；
- (4) 报价不是固定价或者报价不是唯一的；
- (5) 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条件。

5、判断响应文件有效与否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5、磋商小组在初审中，对算术错误的修正原则如下：

- (1) 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 (2) 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4)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5) 若供应商不同意以上修正，响应文件将视为无效。

6、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核后，只有通过初步评的供应商才能继续进行磋商程序，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报价人分别进行磋商。经磋商后确定最终采购需求，供应商可选择是否提交最终报价，不提交最终报价视为放弃本次磋商。供应商提交的最终报价可选择维持第一次的投标报价作为最终报价，也可低于第一次的投标报价。

7、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报价人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报价人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已提交响应文件的报价人，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8、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报价人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报价人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9、量化评审

9.1、磋商小组根据评审办法对通过初步评审的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并进行技术和商务的评审打分。

9.2、商务技术评分：具体评审的内容详见（附表 3、商务技术评分表）。

9.3、价格分计算方法：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将通过初步评审的所有供应商的报价，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报价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价格分} = (\text{磋商基准价} / \text{最终磋商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重} \times 100$$

如报价人满足第二章第 12.5 条“关于政策性加分”规定的，应按该条规定对报价人的最终报价进行调整。

9.4、综合评分及其统计：磋商小组成员对各报价人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为该报价人的综合评分。综合得分最高的报价人为第一成交候选报价人，综合得分次高的报价人为第二成交候选报价人，以此类推。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和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由优至劣顺序排列。

注：①技术部分得分=（ Σ 各评委所审技术参数得分）/（评委人数）；

②商务部分得分=（ Σ 各评委所审商务参数得分）/（评委人数）；

③价格部分得分=（磋商基准价 / 最终磋商报价）×价格权重×100；

④供应商综合得分=技术部分得分+商务部分得分+价格部分得分（保留二位小数）。

10、根据财库〔2015〕124号《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1家的，采购人（项目实施机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磋商、评审过程的保密性

1、接受报价后，直至成交报价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止，凡与磋商、审查、澄清、评价、比较、确定成交人意见有关的内容，任何人均不得向报价人及与磋商、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从报价递交截止时间起到确定成交报价人日止，报价人不得与参加磋商、评审的有关人员私下接触。在磋商评审过程中，如果报价人试图在响应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推荐成交报价人方面向参与磋商、评审的有关人员和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报价将被拒绝。

四、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报价的权利

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在成交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报价，以及宣布竞争性磋商无效或拒绝所有报价的权力，对受影响的报价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五、变更技术方案的权利

在竞争性磋商过程中，采购人有权变更技术方案或采购数量，如果报价人根据采购人提出的变更要求调整方案或价格后未能获得合同，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附表 1、资格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 艺术大楼修缮工程项目

标包名称： 项目本身

项目编号： HD2022-2-010

序号	审查项目	评议内容（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供应商	...
1	企业证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或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建市（2020）94号】换发新证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需提供安全生产许可证及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拟派的项目经理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注册在本单位同时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提供项目经理注册证及 2022 年 1 月至今任意 3 个月在企业缴纳社保的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及无在建承诺书，提供书面承诺）		
3	财务要求	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1 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或 2022 年任意一个季度的企业财务报表（含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复印件加盖公章（供应商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按实际成立日期至今提供所有财务报表）		
4	履行合同设备及能力	是否具有履行合同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		
5	税收及社会保障资金要求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2 年 1 月至今任意 3 个月的社保缴纳记录凭证和纳税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6	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需提供加盖公章的声明书）		
7	网站截图	供应商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没有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没有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		
8	企业诚信	供应商须提供投标单位应在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海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完成完成《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登记，并提供网站截图证明；		
9	中小企业	是否中小企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相关声明函）		
10	是否接受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11	其他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其他情形		
结 论				

备注：资格审查内容中的每一项均为必需条件，请各谈判供应商仔细对照，如有其中任何一项不满足，均会导致资格预审不合格，请认真对待。

1、在表中的各项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磋商小组全体成员（签字）：

附表 2、符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 艺术大楼修缮工程项目

标包名称：项目本身

项目编号：HD2022-2-010

序号	审查项目	评议内容（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供应商1	供应商2
1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	是否符合磋商的样式和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2	报价项目完整性, 报价唯一性	是否对本项目内所有的内容进行响应, 漏报其响应将被拒绝; 报价是否唯一		
3	磋商保证金	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4	投标有效期	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5	合同履行期限	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6	其它	是否有其它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结 论				

备注: 1、评审小组根据“符合性审查表”对响应文件符合性进行评审。

2、在表中的各项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3、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4、符合性审查的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5、初步评审要求的供应商至少达到三家或以上，才能进入详细评审程序。

磋商小组全体成员（签字）：

附表 3、商务技术评分细则表

项目名称： 艺术大楼修缮工程项目

标包名称： 项目本身

项目编号： HD2022-2-010

分项	评分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技术部分 (30分)	项目实施方案	主要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1、施工方案（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总体安排合理，运用先进、合理的施工工艺、施工机械；对施工难点有先进和合理的建议，得（4~6]分； 2、施工方案（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总体安排比较合理，运用合理的施工工艺、施工机械；对施工难点有建议，得（2~4]分； 3、施工总体安排不合理，施工工艺、施工机械不合理；对施工难点无建议，得（1~2]分。 4、不提供不得分。	6分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1、组织机构形式合理，对项目提出先进、可行、具体的保证措施，工程质量高于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得（4~6]分； 2、组织机构形式基本合理，具体措施可行，工程质量基本满足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得（2~4]分； 3、组织机构形式不合理，具体措施不可行，不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得（1~2]分。 4、不提供不得分。	6分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1、建立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施工安全生产目标、现场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职责明确，确定危险源并制定详细、具体的防护措施，方案先进、可行，得（4~6]分； 2、有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施工安全生产目标、现场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职责不够明确，确定危险源并制定具体的防护措施，方案基本可行，得（2~4]分； 3、缺少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施工安全生产目标、现场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职责不明确，缺少对危险源制定具体的防护措施，得（1~2]分。 4、不提供不得分。	6分

		<p>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及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p> <p>1、针对项目实际情况，有先进、具体、完整、可行的措施，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科学、先进，得（4~6]分；</p> <p>2、有基本合理的文明施工措施，采用规范准确。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一般，得（2~4]分；</p> <p>3、文明施工措施不力、或采用规范不正确，缺少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得（1~2]分。</p> <p>4、不提供不得分。</p>	6分
		<p>施工进度计划与措施：</p> <p>1、进度安排合理，措施健全，得（4~6]分；</p> <p>2、进度安排满足工期要求，措施基本满足工作需要，得（2~4]分；</p> <p>3、进度安排满足工期要求，措施有欠缺之处，得（1~2]分。</p> <p>4、不提供不得分。</p>	6分
商务部分 (30分)	项目机构配备 人员	<p>1、项目经理担任过建筑工程类或维修改造类业绩得4分，满分4分；</p> <p>证明材料：提供施工合同复印件及提供2022年1月至今任意3个月在企业缴纳社保的证明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不得分。</p> <p>2、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具备建筑工程类相关专业中级职称的得1分，具备建筑工程类相关专业高级职称的得3分，此项最高得3分</p> <p>证明材料：提供职称证书及2022年1月至今任意3个月在企业缴纳社保的证明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不得分。</p> <p>3、其他岗位人员：具备施工员1名、安全员1名、质量员1名、资料员（可兼任）1名。（配备齐全得8分，每缺少1名扣2分）</p> <p>证明材料：以上人员提供岗位证及2022年1月至今任意3个月在企业缴纳社保的证明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不得分。</p>	15分
	业绩	<p>投标人2019年1月1日至今承接过类似工程项目业绩得3分，每增加一项加3分（最高得15分）。</p> <p>证明材料：提供施工合同复印件。</p> <p>注：类似业绩是指：建筑工程类、维修改造类。本项业绩不包括项目经理业绩。</p>	15分
价格部分 (40分)	<p>价格部分得分=（磋商基准价 / 最终磋商报价）×价格权重×100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报价为磋商基准价）</p>		40分

